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 增资金额：人民币26,000万元

一、增资扩股情况概述

1、本次增资扩股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清风电公司”）负责建设运营福清大帽山风电场、马头山风电场、王母山风电场项目。为加快项目建设步伐，满足项目建设资金的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有限公司拟对福清风电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金由 34,700 万元增加到 60,700 万元，并授权中闽有限公司经营班子全权负责办理福清风电公司的章程变更、工商变更登记、出资等相关工作。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增资扩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名称：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2、住所：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音西街道洋埔村福人大道融商大厦A区1403室
- 3、法定代表人：张骏
- 4、注册资本：叁亿肆仟柒佰万圆整
- 5、经营范围：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运营及咨询；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增资扩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加快福清大帽山风电场、马头山风电场、王母山风电场项目建设步伐，满足项目建设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增资扩股有利于加快福清大帽山风电场、马头山风电场、王母山风电场项目开发建设步伐，满足项目建设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5日